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31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6日以书面、电子文件方式发出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现场参会5人,通讯方式参会2人,董事高宏波先生、独立董事朱列玉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夏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资料详见附件一)。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选夏斌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缪安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陈子召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资料详见附件一)。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陈子召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补选缪安民先生为董事候选人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补选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议案一、二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董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新董事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详细资料见附件二)。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缪安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同日公告编号:2020—32)。

公司定于 2020年8月31日下午 15:00 在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一:补选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料

1、董事候选人夏斌先生详细资料

夏斌,男,汉族,1975年7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至1997年1月在广东经济出版社任职;1997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广东省出版总公司财务部会计;1999年12月至2009年1月曾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副科长、主管;2009年1月至2018年6月任广东威雅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副总监;2019年11月至2020年1月任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总监;2020年1月至今任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经营投资部(加挂法律事务部)总监。

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条件。

2、董事候选人缪安民先生详细资料

缪安民,男,汉族,1967年6月生,中共党员,硕士,1988 年6月参加工作。1988年6 月至1993 年1 月历任广东省食品集团冷冻厂冷藏车间商检员、工艺技术员、车间副主任;1993 年2 月至1998 年3 月历任广东省食品集团冷冻厂冷藏部副经理、经理、党支部书记;1998年4 月至1998 年12 月任广东省食品集团汇丰食品冷冻公司副总经理兼冷藏部经理、党支部书记;1999年1月至2003年12月历任广东省食品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 2003 年12 月至2007 年1 月任广东广弘食品冷冻实业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 2007 年1 月至2009年10月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09年10 月至2010年7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企业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6 年2 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8年3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6月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兼任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9 年10 月至2020年8月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0年8月至今任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高管任职条件。

附件二:总经理详细资料

总经理缪安民先生的详细资料详见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缪安民先生的资料。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32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8 月31 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8 月31 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或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8 月2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8 月2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3项,议案1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3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夏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缪安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8000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2、本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2020年6月24 日和2020年8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8000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先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传真或邮寄信函收到时间为准;股东登记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3)。

(二)登记时间

2020年8 月 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437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37楼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政编码:510030
联系人:苏东明
电话:(020)83603985 传真:(020)83603989

(五)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202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登记表(复印有效)

附件3、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9",投票简称为"广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为累积投票提案和非累积投提案。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 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 月3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 月31 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号: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登记日期:
(注:本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参加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我公司(本人)对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夏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缪安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选举郭天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审议关于惠州市广丰农牧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8000万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公章或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授权日期:2020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2020-109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34,562,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0%。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8月18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2号)。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向特定投资者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桑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南通金信灏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发行167,544,409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17年8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公司于2018年5月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8年5月,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21,841,9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每10股分配现金4.0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0股;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上述限售股由167,544,409股增至234,562,172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8月18日。

2、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34,562,1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40%。

3、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申请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818,938	82,818,938	5.79%	0
2	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4,189,197	24,189,197	1.69%	0
3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373,026	7,373,026	0.52%	0
4	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373,026	7,373,026	0.52%	0
5	桑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200,773	49,200,773	3.44%	49,196,000
6	南通金信灏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147,437	22,147,437	1.55%	0
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133,256	22,133,256	1.55%	0
8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760,230	14,760,230	1.03%	0
9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566,289	4,566,289	0.32%	0
合计		234,562,172	234,562,172	16.40%	49,196,000

三、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

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数量(股)	减少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38,886,088	16.70%	-	234,562,172	4,323,916	0.30%
高管锁定股	4,323,916	0.30%	-	-	4,323,916	0.30%
首发后限售股	234,562,172	16.40%	-	234,562,172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1,692,696	83.30%	234,562,172	-	1,426,254,868	99.70%
三、总股本	1,430,578,784	100%	-	-	1,430,578,784	100%

四、本次申请限售股解禁的股东所做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对象在实施非公开发行时均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发行对象均严格履行了前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五、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违规担保等情况

截至本提示性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述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对上述股东违规提供担保等损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

六、控股股东对其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处置意图的说明

珠海启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启迪绿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之一,同时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上述公司暂无计划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解除限售的流通股,并承诺:如计划未来减持所持启迪环境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之一,同时是公司股东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的孙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西藏清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无计划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解除限售的流通股,并承诺:如计划未来减持所持启迪环境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启迪环境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权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公司董事会关于限售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的说明、是否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的说明;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的处置意图的函;

5、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0-27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12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8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人民东路211号1号栋9楼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建权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21,082,5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3499%。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66,845,4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8378%。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237,0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121%。

3.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2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4,902,1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674%。

公司全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20,766,96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94%;反对315,5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54,586,56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252%;反对315,55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4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0-28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12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8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建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王选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 补选王选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补选王选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补选王选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王选祥先生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2日

附件:董事长简历

王选祥先生简历

1. 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王选祥,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国防科技大学军事教研室正营职教员、科研部工程师、信息工程研究所副所长,湖南省国资委办公室党委办副主任、调研员、省政府派驻国资委监事会二办处长,湖南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无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的情况。

2. 王选祥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其本人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 其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其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20-041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减少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2020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2020年8月12日完成了相关事项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并取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变更仅涉及注册资本减少,其他事项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前,注册资本:33664.8万元整。

变更后,注册资本:33276.36万元整。

二、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7431271330
名称: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海安市城东镇恒联路88号
法定代表人:薛庆龙
注册资本:33276.36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2002年11月11日至******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色纱、纤维、纱线、色织布、纺织品、印染品、服装及相关产品;自有厂房、设备租赁;非自产纺织品、服装、服装面辅料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货物进出口;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的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0-045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到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万方"或"本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收到本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到期购回的告知函》,获悉公司股东万方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办理了到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到期购回的情况

股东名称	参与交易的证券公司	交易时间	购回日期	到期购回的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3 日	2020 年 8 月12 日	25,300,000	2.12%

万方集团于2019年8月13日将持有公司25,3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2%)在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账户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约定购回期限12个月。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2019年8月1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inifo.cn)上的《关于公司股东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交易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交易前		交易后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46,880,000	3.93%	72,180,000	6.0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购回是万方集团按照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约定到期履行购回义务。

2、本次购回前6个月,万方集团未有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到期购回告知函。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ST乐通 公告编号:2020-048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土地及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4,024.09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珠海市乐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通实业")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近日,全资子公司乐通实业已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备案登记通知书》。本次增资完成后,全资子公司乐通实业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4124.09万元。

乐通实业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526Y24
公司名称:珠海市乐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办公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张勇
注册资本:4124.09万元
实缴资本:4025.09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06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环保型油墨涂料的研发、销售。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20-068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尔佳信息")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3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其中公司取得2项,特尔佳信息取得1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用新型名称:井下作业车用液力缓速器的控制系统

1、发明人:闻维维;伍中权;许志鹏
2、专利号:ZL 2019 2 1582177.1
3、专利申请日:2019年9月19日
4、专利权人: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授权公告日:2020年7月28日
6、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二)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井下作业车用液力缓速器的控制系统

1、发明人:闻维维;伍中权;许志鹏
2、专利号:ZL 2019 2 1565002.X
3、专利申请日:2019年9月19日
4、专利权人: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授权公告日:2020年7月28日
6、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三)实用新型名称:电涡流缓速器线圈电阻测试系统

1、发明人:伍中权;左小娟;朱松然;陈彬
2、专利号:ZL 2019 2 1041207.8
3、专利申请日:2019年7月4日
4、专利权人: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授权公告日:2020年7月28日
6、专利权期限: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专利为公司自主研发取得,其所涉及的技术及应用领域与公司的缓速器业务相关。上述专利的取得暂不会对公司近期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